

证券代码：688772  
转债代码：118024

证券简称：珠海冠宇  
转债简称：冠宇转债

公告编号：2025-017

## 珠海冠宇电池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持有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安义浙银汇嘉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浙银汇嘉”）持有珠海冠宇电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 89,636,900 股，占公司总股本（如无特别说明，本公告中总股本指当前总股本 1,127,568,192 股）的 7.95%；安义汇嘉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汇嘉股权”）持有公司股份 2,584,88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23%。

前述浙银汇嘉与汇嘉股权为一致行动人，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合计持有公司 92,221,78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8.18%。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2024 年 12 月 5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了《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股东浙银汇嘉、汇嘉股权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 22,545,725 股，即不超过该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1,127,286,261 股）的 2.00%。

2025 年 2 月 8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合计持股 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触及 1%的提示性公告》，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7 日收到浙银汇嘉、汇嘉股权的《关于权益变动触及 1%的告知函》，2025 年 1 月 10 日至 2025 年 2 月 6 日期间，上述股东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

份 2,584,881 股；2023 年 4 月 28 日至 2024 年 6 月 6 日期间，因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冠宇转债”转股以及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归属登记，公司的总股本由 1,121,855,747 股增加至 1,127,286,261 股，导致浙银汇嘉及其一致行动人汇嘉股权持股比例被动稀释。前述因素综合导致浙银汇嘉及其一致行动人汇嘉股权合计持股比例由 8.22%变动至 7.95%，变动幅度达到 0.27 个百分点，触及 1%的整数倍。

2025 年 3 月 26 日，公司收到浙银汇嘉、汇嘉股权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告知函》，2024 年 12 月 27 日至 2025 年 3 月 26 日期间，浙银汇嘉未减持公司股份，汇嘉股权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数量 2,584,88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23%，本次减持计划时间区间届满，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安义浙银汇嘉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直接持股 5%以上股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其他：无
持股数量	89,636,900 股
持股比例	7.95%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 前取得：89,636,900 股

股东名称	安义汇嘉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直接持股 5%以上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其他：与一致行动人合并持有 5%以上的股东
持股数量	2,584,881 股
持股比例	0.23%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 前取得：2,584,881 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有数量 (股)	持有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安义浙银汇嘉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9,636,900	7.95%	浙银汇嘉和汇嘉股权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均为北京东方汇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安义汇嘉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84,881	0.23%	
	合计	92,221,781	8.18%	—

##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

股东名称	安义浙银汇嘉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减持数量	0 股
减持期间	2024 年 12 月 27 日~2025 年 3 月 26 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大宗交易减持，0 股 集中竞价减持，0 股
减持价格区间	0~0 元/股
减持总金额	0 元
减持完成情况	未完成：19,960,844 股
减持比例	0%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1.7707%

当前持股数量	89,636,900 股
当前持股比例	7.95%

股东名称	安义汇嘉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减持数量	2,584,881 股
减持期间	2025 年 1 月 10 日~2025 年 2 月 6 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2,584,881 股
减持价格区间	15.90~17.17 元/股
减持总金额	42,158,996.05 元
减持完成情况	已完成
减持比例	0.2292%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0.2293%
当前持股数量	0 股
当前持股比例	0%

注：1、以上表格中比例尾差为四舍五入所致；

2、减持比例根据减持股份数量占公司当前总股本 1,127,568,192 股的比例计算；

3、原计划减持比例根据披露本次减持计划公告时的公司总股本 1,127,286,261 股计算。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未达到 已达到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特此公告。

珠海冠宇电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27 日